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11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于2020年12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通讯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

董事张辛聿参与员工持股计划，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不超过 24 个月，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结束。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2 月 19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延长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公告》（2020-060）。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2 月 19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延长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独立意见》

备查文件：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九日